

于雷著



诡火四起的原始丛林不可触碰的湘西异事
带你深入藏匿丑陋人性的神秘之所

于雷◎著

SHAO ZHI REN

烧纸人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烧纸人/于雷著.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8.10

ISBN 978-7-219-06333-0

I. 烧… II. 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5778 号

总 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
责任编辑 白竹林 罗敏超
责任校对 周月华 彭青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90mm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0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6333-0/I·1076
定 价 20.00 元

SHAO ZHI REN

目 录

引子……1

第一章 奇怪的来信……4

信里讲述了一个隐藏在大山深处不为人知的苗寨里发生的骇人事情，说的是在这个苗寨里有一种巫术，只要把自己仇人的生辰八字写在一种用竹条特制的纸人身上，然后用火焚烧纸人，那么在七天之后，由纸人化作的复仇邪灵，会把巨大的恐惧降临到仇人的身上，并最终活活烧死仇人。

第二章 古城……14

周瞳的心也仿佛“怦”的一下停止了跳动，眼前这个苗族老婆婆，脸就好像是干死的枯木，一双幽暗的眼睛更是摄人心魄。

第三章 赶尸……20

一个“死人”穿着又长又大的黑袍，有些臃肿，头似乎有点黑而鼓，一顶草帽盖着，草帽稍向后翘。上身僵直，却一步步有节奏地往前移动。

第四章 惊变……28

周瞳侧过身子，往圈子里看去。那具有些吓人的尸体还直挺挺地站在里面，周瞳心头不免生出一股寒意，不过最终他还是狠狠擦了一把脸上的雨水，憋着一口气走了进去。

第五章 往事……36

“我看着她奇怪的表情，忍不住也慢慢转过头来，我看……看到……一个纸人，它……它竟然就站在我身后那幢已经坍塌的木房子边，带着诡异的微笑……”

第六章 重逢……44

“周瞳！”

从周瞳的背后竟然传来一声凄厉的叫声，是艾晨。

“艾晨！”周瞳猛地回过回头来，却没有看见人，只有微风拂过，树叶摇曳。



第七章 拘捕……52

她完全没有想到，找到周瞳的第二天，当地警察就在丛林里发现一具女尸，在尸体的身上、案发现场，甚至是勒死那女人的绳子上，全部都是周瞳的足迹、指纹和毛发。

第八章 苗蛊……60

老伯一头的白发，脸上爬满皱纹，眼睛很小，但是却炯炯有神，穿着一件普普通通的短袖白衬衣，不过颜色已经开始有些发黄，下身是一条蓝色帆布的短裤，脚上还套着一双泥迹斑斑的灰色球鞋。

第九章 针灸……68

王可不断地用手指拨动着周瞳脑上的十三支银针，随着他的动作越来越快，周瞳的额头冒出了汗水，嘴角也开始不停抽动，仿佛经历着巨大的痛苦。

第十章 越狱……74

夜茫茫，风正高，一个婀娜的身影，在黑暗中时隐时现，倘若有人看到必定会以为自己眼花，又或者是碰到了鬼魅吧。不过这鬼魅却在一闪一现之中，飘然进入了警局。

第十一章 一波三折……82

四个人回到原来的位置，可是让他们大吃一惊的是，原本应该好端端坐在那棵榕树下的周瞳，竟然不见了。

第十二章 自燃……92

石达说着就直愣愣地看着周瞳身后，然后凄厉地发出一声嘶吼，“纸人！烧纸人啊！”

在他喊完这句话的一刹那，他的身体忽然燃烧起来，红色的火苗仿佛是从他的身体里蹿出来般，瞬间布满了全身。

第十三章 大铁箱……102

我们几个孩子就在寨子里无忧无虑地玩耍着，盼望着晚上能吃上鲜美的野猪肉。但是我们的父母并没有带回野猪，而是抬着一个锈迹斑斑的大铁箱回到了寨子里。而所有的灾难也就从那天晚上开始……

第十四章 地图……112

说完，周瞳把纸片上的图案与相片背面的文字重叠在一起，然后微微调整了一下角度，透过火光，竟发现文字和图案巧妙地连接到了一起，组成了一张线条交错的地图，在地图的右下角有一个弯刀符号和一个仿佛向左的箭头，而左上角则有一个十字的标记，应该就是目的地。

第十五章 毒箭……122

“呜呜……呜呜……”哭泣，时断时续的哭泣，一个女人的哭泣声，犹如随风潜入夜里的雨，一点一滴地敲打在严咏洁的耳膜上。

第十六章 逆流而上……130

只见李莹目光呆滞地看着前面，嘴唇还在微微发抖。严咏洁上前抱住她，然后顺着她的目光看了过去。

在远处的丛林里，在晃动的树叶之间，竟然有一具尸体被吊在树干上，随着风摆来摆去。

第十七章 寻路……140

然而他们三个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当他们挤出狭缝后，出现在他们面前的，竟然是地狱般的画面。

第十八章 神秘谷……150

也就在这个时候，周瞳忽然在李莹摔倒的地方，发现了一个奇怪的东西——地上露出了半截锈迹斑斑的铁环。而铁环的下面似乎还连接着什么东西。

第十九章 逝去的记忆……160

黑夜、暴雨、尸体、沉香、阿婆、石达、金丹、王可，还有巫寨和牛头龙身的怪兽图案……所有那些模糊的人和东西，终于联系在一起。

第二十章 《神蛊之书》……170

可是在十多年前，大青寨里的一位巫医，在山中采药的时候发现了一具尸骨，从尸骨的身上发现了一张奇特的地图，地图的背面有四个字“神蛊之书”，但是这张地图极其诡秘，巫医花了好几年的时间，都没有办法找到那本《神蛊之书》，于是那张地图也就被搁置在大青寨的祠堂里了。

第二十一章 奇变……180

就在他准备休息一下的时候，丛林里却传来一声女孩子的惨叫。这叫声犹如带锯齿的竹片，在王可的心里刮了一下。

第二十二章 大爆炸……190

不过这却只是一个开始，恐怕连周瞳自己都没有想到，在铁门之后除了有一本《神蛊之书》外，还存有大量的军火，而铁门的爆炸成了导火索。

第二十三章 金三角……200

“猪吃猪仔。”老人经过周瞳和严咏洁这桌的时候，轻声说道。

“鸭吃鸭蛋。”周瞳对着老人的背影，用不轻不重的声音回道。

老人闻言立刻停了下来，倒退了几步，然后在周瞳的耳边轻轻说道：“雨大风大。”

“漏网之鱼。”周瞳的声音嘶哑低沉。





引 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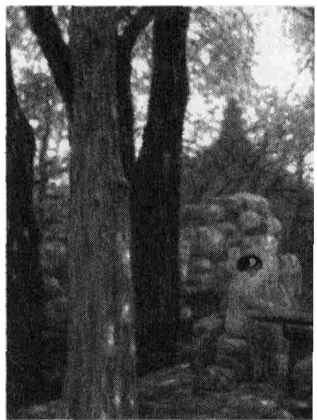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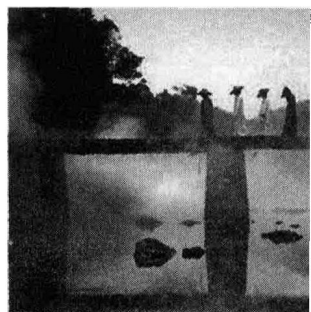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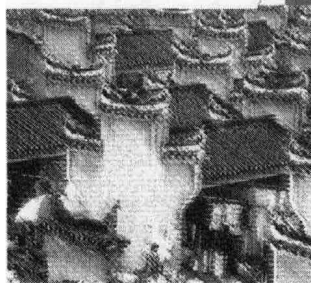
天空被乌云所笼罩，在远离都市的夜色中，呼啸的大风与深沉的黑暗让整个森林也忍不住颤抖。然而在森林深处的一幢废弃的小木屋里，隐隐约约地透出摇曳的烛光。幽暗的烛光下是三个身着单薄衣服，十二三岁的女学生，她们围坐在一起，目光都聚集在三个洋娃娃般大小的纸人身上，稚气的脸上满是惊奇和恐惧。

这些纸人是用柔软而富有韧性的竹条和白色的宣纸扎成的，头部还用有色笔画出精致的面孔，惟妙惟肖。奇特的是三个纸人背面都用红色的血写下了一个人的生辰八字。

“这样真的可以吗？”其中一个年纪偏小的女孩儿胆怯地问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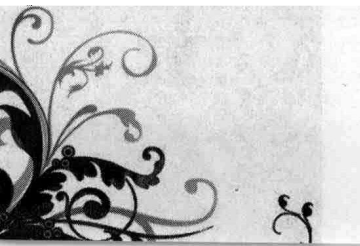
“一定可以的！”大一点的女孩子使劲地点了点头，“只要烧了它们，他们就再也不能欺负我们了。”

“对，我不要再受欺负，不要再受侮辱，我要烧了它们，烧死他们……”在一旁一直沉默着的女孩子突然变得



激动起来，她那不停抖动的手按下了打火机。

火在干燥的空气里，很快就露出了狰狞的面孔，把接近它的一切东西都吞噬掉，纸人在火焰中狞笑着，直至化做灰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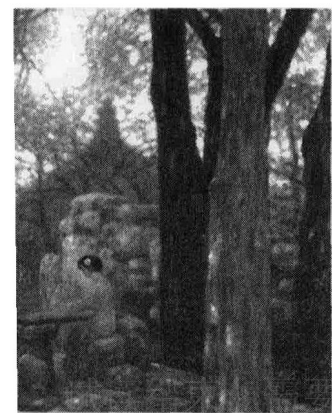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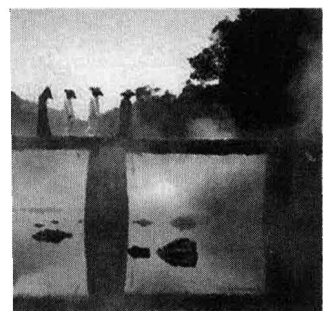


信里讲述了一个隐藏在火山深处不为人知的苗寨里发生的骇人事情，说的是在这个苗寨里有一种巫术，只要把自己仇人的生辰八字写在一种用竹条特制的纸人身上，然后用火焚烧纸人，那么在七天之后，由纸人化作的复仇邪灵，会把巨大的恐惧降临到仇人的身上，并最终活活烧死仇人。

NO.1



第一章 奇怪的来信



海王大学一年一度的全校男子篮球联赛，这是一项颇受学生欢迎的活动，男生在这里可以得到荣誉，而女生更多的是借这个机会寻找自己的白马王子。

今天是联赛的第一场，由历史系的金戈铁马队对抗经济管理系的兽王队，两队水平根本不在一个层次上，兽王队在第一节已经有了十五分的领先优势。场上虽然是兽王队领先，但是受关注程度最高的却不是兽王队的队员，而是金戈铁马队的一名队员，他由于在第一节比赛中犯规五次，而创造了学校联赛以来最快被罚下场的记录。

随着场上裁判做出离场的手势，看台上响起了一片喝倒彩、哄笑的声浪，当然，这些全部是“奉献”给下场的那位队员的。

“周瞳，你是怎么打球的啊？”场下的好友兼教练王文才有些恼火地冲着下场的周瞳大声嚷道。

周瞳无奈地摸摸头，他今天确实衰到了极点，本来

信里讲述了一个隐藏在深山深处不为人知的苗寨里发生的骇人事情。邪灵，会把巨大的恐惧降临到仇人的身上，并最终活活烧死仇人。特制的纸人身上，然后用火焚烧纸人，那么在七天之后，由纸人化作的复仇

球技就不怎么样的他，今天在球场上好像找不到魂似的，老是心绪不宁。

“去旁边休息一下吧！林山，你上！”王文才不好意思再责怪周瞳，他又把目光重新投进球场，关注着比赛的状况。

这边收发室的李老头，看到周瞳被罚下场，倒是乐呵呵地走上來。

“周瞳，我那里有你的快件，跟我去签收一下！”周瞳平常嘴很甜，又经常去收发室找李老头下棋，所以这李老头才亲自跑来通知他。

“有我的快件？”周瞳顺手拿起椅子上的一条毛巾，擦了擦额头的汗，他实在想不出来有谁会寄东西给他。

“是啊，而且还是加急件，我怕你急要，所以才来喊你！”李老头说着就拉起满身是汗的周瞳往收发室走。

周瞳知道自己留在这里也没什么用处，所以头也不回地跟着李老头走出了体育馆。

李老头所说的加急快件，其实就只有一个纸袋。

周瞳撕开封条，打开快递纸袋，发现里面竟然只有一页信纸！这张信纸本身并没有奇特的地方，但令人不安的是纸上的文字竟然是用血写成的，周瞳甚至可以闻到一股血腥的味道。

李老头好奇的眼神不停游离于周瞳手上的纸袋上，周瞳赶紧收起快递纸袋，说了声“谢谢”，就匆匆离开收发室。在还没有搞清楚情况前，周瞳可不想惹出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回到宿舍，周瞳在确认宿舍里没有人后，立刻反锁大门，这才又重新拿出信纸，读了起来。

周瞳先生：

首先请原谅我冒昧的举动，给您写这封血书实在是迫不得已，只是为了让您相信我，这绝不是一个玩笑或者是无聊的疯言疯语。

我不知道您相不相信鬼神论，但我所遇到的事情实在是太过离奇和诡异，我努力地寻求帮助，但他们却把我当做疯子。在我近乎绝望的时候，我碰到了一位好心的记者，她虽然也对我所遭遇的事情表示怀疑，但她还是好心地向我推荐了您，并向我讲述了一些关于您的经历。在听完她所说的那些关于您的事迹后，我对您敬佩万分，相信您或许是可以帮助到我的人。所以无论如何，请您在百忙中抽空见我一面！

一个即将死去的女人

这实在是一封让人摸不着头脑的信，信里面并没有提她究竟遇到了什么事，也没有留下任何可以联系她的地址，而信尾的落款更是令人匪夷所思，这个女人是因为什么而面临死亡的威胁？疾病又或者是她信中所说的离奇和诡异的事情？

周瞳又查看了快递纸袋，上面也只写了收件人的地址，寄件人一栏上面什么也没写。

至于信中那个向她推荐自己的记者，倒可能成了唯一能够找到写信人的线索。周瞳的脑海里，顿时浮现出已经毕业并从事新闻工作的一个师姐，也只有她知道自己的一些事情，并且会很乐意把自己拖下水。

“艾晨，一定是她，真是的，不知道她搞什么鬼，自己打个电话给我不就行了吗！”周瞳有些哭笑不得地收起信，然后掏出手机，拨通了艾晨的电话。

在响了很多声之后，手机里才传来一些极度嘈杂的声音，周瞳扯开嗓门，“喂”了好几声，可除了一些刺耳的电波声外，那边没有传来任何声音。无奈之下，周瞳只有挂断了电话，然后又重新拨了一次号码。

这次更干脆，艾晨的手机直接忙音，又连续拨了好几次，都一样，根本无法接通。

周瞳的心里忽然升起一种莫名的不安，但这只是一种直觉，不管怎样，要弄清楚整件事情，必须先联系到艾晨。

周瞳匆匆换了身衣服，就跑出了宿舍，直奔学校的档案处。

在那里，他很快就查到了艾晨离校后参加工作的单位，不过让他感到吃惊的是一向关注时事的艾晨竟然到了一家旅行杂志社做记者。这家叫做《游天地》的旅行杂志在国内算是有影响力的，而且编辑部就在市内，所以去一趟也非常方便。周瞳放弃了打电话的想法，决定亲自去找艾晨。

《游天地》的编辑部就在市内的报业大楼里，周瞳几乎没费什么周折就找到了。在编辑部的前台，周瞳向接待小姐说明了自己的来意。

接待小姐戴着眼镜，一副文质彬彬的样子，不过当她听到周瞳说是来找艾晨时，脸上立刻显现出一种怪异的神色，用一种警惕的目光上下打量了周瞳一番，然后才小心地问道：“请问你是她什么人？”

周瞳虽然对她问出这样的问题感到奇怪，不过他还是耐心地说道：“我是她的同学，找她有重要的事情！”

“她现在不在编辑部。”接待小姐这次很干脆地回答道。

“我想她应该也不在这里，不过几天前我和她失去了联系，家里人也找不到她，我相信她的失踪应该和她的工作有关系，所以才来这里询问，如果还是没有线索，我看我有必要立即登寻人启事，或者直接报警。”周瞳信口胡编，不过这番话却很管用，接待小姐冷淡的态度有了些许的转变。

“你等一下，我去请示一下领导！”接待小姐显然也做不了主，于是扶了扶眼镜，起身朝编辑部里面走去。

周瞳非常有把握，她会立刻回来请自己进去，所以悠闲地坐到沙发上等。

果然，过了两三分钟，那位接待小姐就从里面走了出来。

“我们的总编愿意见你！”

“显然这是明智的选择。”周瞳的嘴角微微扬起。

周瞳跟着接待小姐，穿过繁忙而又杂乱的编辑室，他的到来，引起了众多编辑的侧目。不过周瞳毫不在意，甚至还向他们点头致意，仿佛是常客一般。

总编的办公室在尽头，和外面的情况恰恰相反，这里倒是显得整洁清静。总编陈风的年纪并不大，三十来岁，上身穿着一件浅蓝色衬衣，打着一条黄色白点的领带，精神饱满，面带笑容。

“请坐！”陈风礼貌地招呼周瞳。

那位接待小姐也十分识趣地关上办公室的门，退了出去。

“你好，我是总编辑陈风。”陈风伸出手，自我介绍道。

“我来是想知道艾晨的下落！”周瞳握了握陈风的手，然后毫不客气地开门见山说道。

陈风早已知道周瞳此行的目的，所以并不惊讶，只是淡淡地回答道：“她被我安排到外地去做采编了。”

“不知道是什么样的采编工作，竟然让她的家人朋友都完全无法和她联络上，我们非常担心！”周瞳的语气显得很凝重，甚至不惜绑上艾晨的家人，来说明问题的严重性。

“她去采访的地方很偏远，手机没有信号也很正常，相信我们很快会与她取得联系的！”陈风的解释有些牵强，不过他继续补充道，“请你放心，我们已经安排了人手去找她！”

“艾晨究竟去了什么地方？”周瞳还是紧追不舍地问道。

的是在这个苗寨里有一种巫术，只要把自己仇人的生辰八字写在一种用竹条特制的纸人身上，然后用火焚烧纸人，那么在七天之后，由纸人化作的复仇精灵，会把巨大的恐惧降临到仇人的身上，并最终活活烧死仇人。

“对不起，出于工作上的原因，我们暂时不能向你透露。”陈风的语气很坚决。

“既然如此，我也没什么好说的，我会立刻报警，让警方来向你问同样的问题！”周瞳说完，就转身准备离开。

“等等！”就在周瞳走到门口的时候，陈风叫住了他。

周瞳转过身，什么也没说，只是静静地看着这位陈总编。

陈风原来的笑容早已经崩溃瓦解，他开始有些后悔批准艾晨去进行这次采访，不过现在想这些也没用了，如果这件事情闹大了，不但杂志社的声誉扫地，甚至还会影响到自己的职位。

“陈总编，你到底说还是不说？”周瞳终于有些不耐烦。

“她去了苗疆！”陈风终于开口说道。

“苗疆？”周瞳只在武侠小说里看到过这个词汇，忽然间从这位总编嘴里听到，一时间有些不能理解。

“准确地说，是一个神秘的苗寨。”陈风看到周瞳迷惑的表情解释道。

“我相信你要对我解释的，应该远远不是这么简单的几句话。”

陈风叹了口气，思绪仿佛回到了两个月前，“一切都是从一封读者来信开始。”

“又是信？”周瞳闻言心里不免嘀咕。

“两个月前，我们杂志专门做了一期关于‘行走苗疆’的旅行专题，引起了读者极大的反响，也受到了读者的喜爱，读者纷纷来信，其中有一封读者的来信引起了艾晨的兴趣。信里讲述了一个隐藏在大山深处不为人知的苗寨里发生的骇人事情，说的是在这个苗寨里有一种巫术，只要把自己仇人的生辰八字写在一种用竹条特制的纸人身上，然后用火焚烧纸人，那么在七天之后，由纸人化作的复仇邪灵，会把巨大的恐惧降临到仇人的身上，并最终活活烧死仇人。来信的读者更是信誓旦旦地说自己女儿就是被这种邪恶的苗疆巫术害死的。”

“这恐怕是某个读者的恶作剧吧，艾晨应该不会真的相信这种无稽之谈！”

“我刚看到那封信的时候也是这么认为的，但是那位读者随信还寄来一张相片，相片上是一具被烧焦的尸体以及远处隐约出现在浓雾中的苗寨，而且在相片的背后，读者还留下一个地址。”

“即使有这样一张相片也说明不了什么啊！”

个里边还有一个隐藏在深山沟沟不为人知的古墓，墓里发现的男人尸体，特别的纸人身上，然后用火焚烧纸人，那么在自己仇人的生辰八字写在一种用竹条那灵，会把巨大的恐惧降临到仇人的身上，并最终活活烧死仇人。

“确实说明不了什么，但是却引起了艾晨极大的好奇心，于是她向我申请，希望去这个神秘的苗寨看看，至少可以在杂志上做一期猎奇的内容。当时我也没有多想，就同意了她的要求。可是……在一个星期前，我们却突然与她失去了联系！”陈风说到这里，忍不住掏出纸巾，擦了擦额头的汗水。

周瞳终于明白这位总编为什么会如此紧张自己找上门来，虽然这次采访是艾晨提出的要求，但是作为编辑部的负责人，他是无论如何也推卸不了责任的。如果艾晨的家人来要人，又或者被媒体曝光，确实是一件非常令人头痛的事情。

“那封信和相片还在吗？”周瞳希望能拿到那封信，与自己收到的信对比一下，看看笔迹是否一致。

可是陈风的回答却令他失望，“不在，被艾晨带走了。”

“那么你还记得那位读者姓什么，以及她在相片后面留下的地址吗？”

“来信并没有署名，不过相片后留下的地址我还记得，写的是‘凤凰古城见’。”

“凤凰古城？”周瞳对这个地方倒是不陌生，记得自己十六岁那年，母亲曾经带自己去那里旅游过一次。

“不错，艾晨最后一次与我们联系，就是在凤凰古城。”

“艾晨说过些什么没有？”

“她只是打电话来说，已经见到了写信的人，并将随她去苗寨调查，有消息再联络我们，但是从那以后她的电话就再也无法打通，而她也没有与编辑部联系！”陈风说到这里叹了口气，然后以安慰的口吻继续对周瞳说，“其实我们已经联系了当地警方，他们正在积极寻找艾晨的下落，所以我请求你尽可能地帮我们安抚艾晨的家人，我们一定会竭尽全力找到艾晨！”

周瞳对于这位总编的请求不置可否，只是沉思了一会儿，然后拿起总编桌上的笔，在一张白纸上留下了自己的手机号码。

“这是我的手机号码，一有任何关于艾晨的消息，请您立刻联系我。”

“当然，一定。”陈风连忙点头。

公安部办公大楼位于东城区西街的繁华路段上，建筑面积足有十二万平方米，而特别刑侦组就设在这庞大建筑中最隐秘的地方。公安部为了处理一些非常规、离奇和极为棘手的案件，而组建了特别刑侦组。这个小组不隶属于部里的任何一个部门，所有的组员只对组长负责，而组长则直接对公

安部部长负责。严咏洁由于在警队里的优异表现和极强的工作能力，被召进了特别刑侦组。不过她没有想到自己一进特别刑侦组，就接连遇到了两件棘手的案件，如果不是周瞳的帮助，恐怕这些案件不会得到圆满的解决。

严咏洁想到自己和周瞳的相遇和相识不免忍俊不禁。一年半前，自己受恩师的拜托，去照顾她的宝贝儿子周瞳，却没想到让他牵涉到一件离奇的谋杀案里，不过令自己大跌眼镜的却是这个看起来有些轻浮调皮的青年却有着惊人的机智和勇敢，竟然帮助自己一举破获奇案，立下大功。而这件案子才结束没过多久，又是这个周瞳，他再次利用自己的智慧和勇敢，破获了一起跨国的文物盗窃案，甚至给俄罗斯黑手党以重大的打击。

严咏洁对于周瞳的看法实在是有些矛盾，她非常认同周瞳的机智勇敢，却也毫不迟疑地认为他是个好色无耻的小混蛋。更让严咏洁难堪的是她自己对周瞳竟然有了一种奇特的感觉，虽然她无时无刻不在否定以及回避这种感觉。不过好在特别刑侦组的工作非常忙，足以让她没有更多的时间去思考那些复杂的私人问题。

而周瞳这种近乎单细胞的动物，他是不会理解严咏洁异样的感受，或者是一个女孩子的心思的。每当他遇上麻烦的时候，他会毫不犹豫地拨通严咏洁的电话。

“美女，想我了吗？”严咏洁的手机里传来了猥琐但不失磁性的男声。

“我怎么会不想你，家里的沙包坏了很久了。”

周瞳闻言，感觉头上有一群乌鸦飞过……只好干笑了两声。

“有什么事，快说，我忙着呢！”严咏洁倒不是瞎掰，她的面前堆着厚厚一摞从全国各地报上来的疑难案件。

“不知道咏洁你晚上有没有空，我想请你喝咖啡！”周瞳用暧昧的语气说道。

“你有钱请我喝咖啡吗？”

“呃……”周瞳摸了摸口袋，足足沉默了五秒钟，才说道，“你先帮我垫上，以后我还你！”

严咏洁的额头上出现豆大的汗珠。

“老地方，晚上八点，不见不散！”周瞳说完就挂断了电话。

香草咖啡离海王大学并不远，坐落在一个僻静的小巷子里，虽然店面不大，但是环境很好，舒缓的轻音乐伴着咖啡的浓香，确实是一个聊天放松的